
(GF—2017—0201)

睢县河集乡人民政府2025年睢县河集乡代六
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睢县河集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鸿辉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睢县河集乡人民政府2025年睢县河集乡代六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睢县河集乡人民政府2025年睢县河集乡代六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2. 工程地点: 河集乡代六村。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包括23条村道,共计2931.0m;广场硬化一处,面积共计2500 m²;2座坑塘整修工程,包括塘埂整修、边坡整治,修建踏步等工程内容;照明工程(具体灯具及灯具数量、型号、规格详见施工图纸);排水工程,主要内容为主干路敷设排水管道;新建公厕(包含电气、给排水)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7. 采购编号: 睢县财采磋-2026-9。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3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5 月 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壹拾万零捌仟元零角零分 (¥ 3108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元零角零分 (¥ 92660.00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邢新。

六、合同文件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图纸；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5)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中标金额的60%预付款；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后进行工程审计决算，审计决算后支付剩余工程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60 天。。

八、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为1 年。

九、工程安全责任：承包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指定的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由于乙方造成安全事故的，乙方负全部责任，并由乙方承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

十、工程价格以审计结果为准，但不能超过合同规定价款。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签订相关事宜

本合同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签订。

本合同在 睢县河集乡人民政府 签订。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